

龍華科技大學 114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系列活動

2025 全國技專校院英語口說比賽

一、主辦單位：龍華科技大學雙語教學推動中心

協辦單位：龍華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艾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活動目的：提升學生學習英語之興趣，強化英語口語表達能力

三、時 間：2025年12月12日(星期五) 08:30至12:30

四、地 點：應用外語系電腦教室P211-2。

五、參加對象：

(一) 分非應外系組及應外系組。參加成員需為公私立技專校院之在校學生(含五專四、五年級不含研究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學齡6歲後不得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1年或曾就讀於歐美僑校1年以上者。

(二) 歷年參加本項競賽已獲團體賽或個人獎第一名之選手，不得再次報名比賽。

(三) 以校為單位報名，每校可由1至2位老師指導，非應外系組和應外系組各6人為上限，每組以10校為上限。

六、報名方法：請於**2025年12月01日（星期一）**前，將報名表、學生證正反面及帳戶正面(詳見附件)加蓋系科戳章後，以寄送電子郵件方式報名，電子郵件信箱：languagecenter.lhu@gmail.com。主辦單位將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決定參賽隊伍名單，並於12月05日（星期五）在龍華科技大學雙語中心網站(<https://bec.lhu.edu.tw/index.php?Lang=zh-tw>)上公告確定參賽隊伍名單。



電子郵件信箱



雙語中心網站

七、比賽方式：本競賽以個人賽方式進行。

(一) 非應外系組：比賽過程分為三階段，參賽選手須於限定時間內完成線上錄音，競賽成績以三階段成績合併積分做為依據。三階段比賽的模式如下：

1. 跟讀模式：逐句跟讀。
2. 朗讀模式：朗讀一篇文章。
3. 對話模式：角色扮演。

(二) 應外系組：比賽過程分為四階段，比賽要求以及成績計算方式同非應外系組。比賽模式除上述三階段的內容之外，增加第四階段為覆頌模式，參賽選手須覆頌所聽到的句子。

八、評分標準：

(一) 評分工具為「MyET線上評分系統」。(ASAS ©, Automatic Speech Analysis System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189374號)。

(二) 三/四階段成績合併後若遇同分，將以第二階段之朗讀模式的比賽分數為依據決定最後名次。

九、獎勵方式：分為非應外系組和應外系組依成績高低排序，獎項分為：

(一) 個人總分獎(分為非應外系組和應外系組)

1. 第一名：3,000元獎金及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2. 第二名：2,000元獎金及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3. 第三名：1,500元獎金及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4. 第四名：1,000元獎金及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5. 第五名：700元獎金及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二) 校園團體組(分為非應外系組和應外系組)(以該校參賽選手總分/參賽選手人數)

1. 第一名：3,600 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2. 第二名：2,500 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三) 競賽後隨即公布成績並頒獎，所有參賽者及指導老師亦另製發參賽/指導證明。獲獎同學獎狀於本校套印完成後郵寄。

十、其他細則：

- (一) 參賽者請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明文件於比賽當日規定時間前完成報到，如未攜帶證件或未報到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 (二) 參賽隊伍座位順序將由主辦單位依報名隊伍安排，並於競賽當日公告。
- (三) 參賽同學一律使用主辦單位準備之耳機麥克風。
- (四) 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聯繫 TEL:(02)8209-3211#6856、6855 蔡宗希先生、張瑋真小姐。
E-Mail : languagecenter.lhu@gmail.com 。
- (五) 各組分別比賽，若該組比賽人數不足，部分獎項得從缺。
- (六) 本規則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補充，並於賽前公告週知。

附件一 2025全國技專校院英語口說比賽

2025/12/12(五)行程				
組別	時間	流程	內容	地點
非應外系組	08:30~09:00		非應外系組報到	電腦教室 P211-2
	09:00~10:00	非應外系組競賽說明暨正式比賽	<p>競賽規則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示範競賽流程。 ◆ 參賽者進行「測試賽」。 <p>比賽進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說明完畢後，按下響鈴，正式開始比賽。計時40分鐘，響鈴後比賽結束，全體參賽者不得繼續使用電腦。 ◆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應舉手等待協助。 	
應外系組	10:00~10:30		中場休息	電腦教室 P211-2
	10:00~10:30		應外系組報到	
非應外系組 & 應外系組	10:30~11:30	應外系組競賽說明暨正式比賽	<p>競賽規則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示範競賽流程。 ◆ 參賽者進行「測試賽」。 <p>比賽進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說明完畢後，按下響鈴，正式開始比賽。計時40分鐘，響鈴後比賽結束，全體參賽者不得繼續使用電腦。 ◆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應舉手等待協助。 	
	11:30~11:45		成績計算	
非應外系組 & 應外系組	11:45~12:30	頒獎典禮	公布比賽成績、頒獎及大合照	

註：競賽議程若有變動以比賽當日公佈為主

附件二 2025全國技專校院英語口說比賽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郵寄獎狀、參賽、指導證明)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外系組 <input type="checkbox"/> 應外系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參賽者姓名 (請繕寫整齊，第一位學生將視為聯絡負責人)</p>				
	姓名	系科年級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1				
2				
3				
4				
5				
6				
指導教師	姓 名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學校官印或系科戳章				

- 1.請詳細填寫報名表資料，以期作業流程及聯絡事宜更快速，主辦單位亦將不定期在網路上公佈所有相關競賽資料，歡迎上網查詢 (<https://bec.lhu.edu.tw/index.php?Lang=zh-tw>)。
- 2.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隨時聯繫：(02)8209-3211#6856、6855 蔡宗希先生、張瑋真小姐
- 3.主辦單位保有將當天比賽的錄影實況檔案公告上傳的權利。

附件三

參賽者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參賽者 1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1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1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1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 2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2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2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2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 3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3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3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3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 4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4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4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4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 5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5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5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5 學生證反面

參賽者 6 身分證正面

參賽者 6 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 6 學生證正面

參賽者 6 學生證反面

附件四

參賽者(本人)帳戶正面影印本

參賽者 1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 2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 3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 4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 5 本人帳戶正面

參賽者 6 本人帳戶正面

學校官印或系科戳章